

晋城市生态环境局

A类

关于市政协八届一次会议第 TA00083 号 提案的答复

李惠英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我市水资源污染防治工作的建议》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为加快推动我市水生态环境保护修复，持续打好水污染防治攻坚战，认真落实中央、省、市生态保护工作的决策部署。近年来，我市坚持“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三水统筹，围绕改善水环境质量的总目标，以改善水环境质量为核心，坚持污染减排和生态扩容“两条主线”，对工业水、生活水进行综合治理。

一是出台《条例》加强法治保障。2021年5月28日，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举行第一次全体会议通过《晋城市沁河流域生态修复与保护条例》，《条例》中所称沁河流域，是指本市行政区域内沁河干流、丹河等支流汇水面积内的水域和陆域。共设七章五十四条，主要内容包含总则，

流域协同与规划，水环境保护与治理，生态涵养与修复，监督管理，法律责任和附则，为沁河流域生态修复与保护、为重现“清粼粼地水来，蓝格莹莹的天”的秀美景象，提供了有力法治保障。

二是狠抓工业水污染治理。2019年山西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4/1928-2019)出台，要求所有工业企业外排废水达地标排放，即工业水三项指标达地表水三类-五类标准排放，保障了环境改善，同时有利于河道生态补水；且针对涉水企业实施“黄、红”牌制度管理，所有被通报企业都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整改到位，对排水企业起到了威慑作用，促进了涉水企业稳定达标达量排放；对全市入河排污口组织开展监测，并通报监测情况并督促加强监督管理，确保涉水企事业单位达标排放。

三是提升生活污水处理能力。晋城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正在有序推进工程建设，2021年圆满完成102个村的建设任务，涉及4.3万户，惠及15.6万人，铺设管网约262公里，完成投资约5亿元；

四是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因地制宜地选择简单实用、管理方便的多元化农村污水处理模式，调整农业产业结构，加快推进生态涵养建设步伐。加大农业水污染防治措施宣传教育，引导农民自觉控制化肥和化学农药用量。据统计，2021年我市化肥使用量15.5万吨，化学农药用量约300吨左右。

五是加大环境宣传教育工作。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积极

营造全民参与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的良好氛围，围绕“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主题，6月1日-6月5日期间，我市开展了“建设美丽晋城 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生态文明宣传教育“十进”宣传活动；六五环境日主题活动全体人员宣读环保倡议书，全场人员手摇国旗、共同唱响《让中国更美丽》，充分展示了我市生态环保铁军形象，激发广大市民共同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热情。

针对您提出的问题和建议，我们将继续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工作。

一是持续深化工业污染防治。加快推进工业集聚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新建工业集聚区要同步建设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并安装自动在线监控装置。加强工业企业排水监管。推进天泽集团、晋能控股装备制造集团、兰花集团实施间接冷却“增量水”达标排放工程。深入推动煤矿、焦化、化工等企业雨污分流管网建设，初期雨水收集治理回用，工业雨水排口实施非汛期封堵。强化煤层气采排水规范化整治。

二是加快补齐生活污水处理短板。加快泽州川底、南岭等6个污水处理厂、阳城县第二生活污水处理厂、市污水处理厂3.5万吨/日扩容项目、沁水县第二生活污水处理厂、阳城县町店二期生活污水处理厂等工程建设，完善生活污水配套管网，强化城镇排水与污水收集管网的日常养护工作，加快管网混错接改造、

管网更新、破损修复改造等工程，强化污水处理厂在线监管，推进乡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加强排水户日常管理。

三是不断强化水环境管理。建立健全联防联控机制。与市公安局、市检察院、市水务局等相关部门密切配合、齐抓共管，健全水环境保护联动机制，加密水污染防治联动协作。流域上下游各地政府之间通过联合监测、联合执法、应急联动、信息共享等方式方法，形成治水合力，预防和解决流域突出水环境问题；同时强化执法检查。严格水环境执法检查，加强污染源监测监控，严厉打击涉水企业偷排漏排，对无证排污、超标排放以及向水体排放、倾倒工业废渣、城镇垃圾和其他废弃物等环境违法行为严查重处，保障水环境安全。

四是加强农业面源综合治理。严格规模养殖排污监管，规范畜禽养殖禁养区划定管理。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和规模化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均完成省定目标任务。大力推广精准施肥，化肥、农药施用量保持负增长。严格管控农田灌溉退水入河，退水渠非汛期实施闸坝封堵。

五是进一步加强宣传教育。积极发挥新闻舆论的引导和监督作用，持续深入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发挥企业环境信用体系激励和惩戒作用，通过报刊、网络、电视等媒体大力宣传水污染防治正面典型，及时曝光被通报批评的负面典型，不断增强社会公众投身治水的责任意识、参与意识，营造全民治水、共建共享的良

好氛围。

感谢您对生态环保方面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

负责人：郎诗伟

承办人：[Handwritten Signature]

联系电话：0356-2026803

